香 港 台 山 商 會

香 港 中 學 文 憑 試 獎 學 金 申 請 表

(2026 年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試而成績合符本獎學金申請章則要求者適用)

申請序號:_____ （本會填寫）　　2026 年____月 ____日

申請人 姓　名	中文		英文		相 片
性別：	出生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		身份証號碼：		
籍　　貫	台山市　　鎮　　鄉　　村				
住　　址					
聯絡電話	住宅：　　手機：				
e-mail (正楷)		父親姓名：　　是 / 否 香港台山商會會員			
		母親姓名：　　是 / 否 香港台山商會會員			

畢 業 學 校									
成績等級	科目 級別	中文	英文	數學	公民與 社會發展	中史	世史	地理	其他（一）
	科目 級別	物理	化學	生物	經濟	企業 會計 與財務概論	資訊及 通訊科技	視覺藝術	其他（二）
最佳五科總分_____分						申請人簽署：			

此 欄 由 獎 助 學 金 委 員 會 填 寫	
審核：	批准：

附註:

1. 申請人必須提供身份證副本、學生證副本、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表及台山籍證明文件副本。會員子女請附上有效會員證明文件。
2. 本表限於 2026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送交或郵寄來本會(不接受傳真或電郵表格)，以憑辦理。
3. 申請表填寫不完整、証明文件資料不齊備或逾期送交者，概不受理。
4. 本會地址：香港干諾道中 137-139 號三台大廈 3 字樓。電話：2544 2417　傳真：2545 8642。
5. 請用 **中 文 正 楷** 在下列指定的橫線上填寫申請人姓名及通訊地址，以便聯絡。

地址: _____

_____

姓名: _____

地址: _____

_____

姓名: _____